

南康区统计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成立了南康区统计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确立领导小组成员的职责分工。及时更新机构信息、公开指南、公文、统计信息等各类信息，规范了统计信息发布和对外提供制度，及时将统计数据和分析资料通过网络平台发布，供社会各界了解和使用。

信息公开是一项长期性工作，需要常抓不懈，结合统计部门的业务特点积极探索和研究信息公开的方式和内容，最大限度满足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南康统计年鉴》、《南康区国民经济统计提要》和月度《南康经济动态》是统计部门平时工作成果的集中体现，也是广大区民及社会各界查阅最经常的工具资料，为此，我们不断提高编撰水平，不断充实年鉴内容，并及时形成电子版在网络上进行公开。

（一）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更加丰富。

结合统计工作特点，在信息公开方面突出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统计数据，包括月度数据和年度数据，按照规定及时在网上维护更新，有效提高了统计数据的时效性。二是统计分析研究资料，为提高统计服务水平，各科室根据专业特点，针对经济运行中出现的诸多复杂多变的不确定因素，在做好进度性分析的同时，下大气力抓重点专题分析，统计分析的时效性和针对性有了显著提高。在加强对经济运行跟踪监测的同时，密切关注经济运行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新特点，做好走势分析和趋势预测，形成了一批有广度、有深度的调研报告。

（二）政府信息公开方式更加灵活。

过去一年来,我局坚持把提高统计服务能力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充分发挥统计调查优势,不断更新服务理念、创新服务方式,统计服务水平有了新的提高。常设资料室免费对外提供统计查询业务,年接待 300 多人次;年初发布了《南康区国民经济统计提要》、《南康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为社会各界提供最权威的统计资料;每季度定期以分析报告的形式向社会公布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进展情况;电话是办公办事最常用的工具之一,我局规定了首问责任制,仅秘书信息科每日接待电话 10 余人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		0	0	0	0	0	0	0	

	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总体上看，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保障了社会公众对统计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促进了依法行政，发挥了政府信息的服务作用。但在工作中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一是公开信息还不能

完全满足社会公众的需求，信息资源要进一步加强整合。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在一定程度上存在重数量轻质量、重程序轻实体等现象。

（二）改进措施

2020年，我局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和电子政务服务的要求，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提高认识。进一步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责任感，正确把握和处理公开与例外、公开与保密之间的关系，确保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公开。二是认真梳理。针对政府信息进行系统深入的梳理和分类，加快信息更新速度，拓宽公开渠道、创新公开方法、丰富公开形式，为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信息公开服务。三是强化管理。建立更加完善通畅的信息收集、审核、报送、公开运行流程，以及考核、评议、监督等长效管理办法，提高工作效率和积极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报告事项。